

# 受益人基本資料暨印鑑 異動申請書

戶號：\_\_\_\_\_

請填妥此異動申請書及加蓋原留簽章，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正本送達本公司核對無誤後，始生效力  
本公司無法受理「傳真感熱紙」文件，另填寫資料如有塗改，請務必於塗改處加蓋受益人原留簽章。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戶籍(依所附之有效身分證影本建檔)/通訊地址變更/聯絡電話變更/傳真/電子信箱變更，辦理地址變更者，限填國內地址(不接受郵政信箱)，茲檢附：①申請書②變更戶籍地址者，須附身分證影本③通訊地址與戶籍地址不同，須另附通訊地址證明(如三個月內之水電費單、電話費帳單、金融單位結帳單等)。④法人須另附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填寫資料若與所附證明文件不符，本公司將以電話確認後，依所附證明文件建檔。

變更戶籍地址

新通訊地址同戶籍地址

新通訊地址變更為□□□□□\_\_\_\_\_

新電話：(日)：\_\_\_\_\_ (夜)：\_\_\_\_\_ (行動電話)：\_\_\_\_\_

聯絡人：\_\_\_\_\_ 新傳真：\_\_\_\_\_

新電子信箱：\_\_\_\_\_

2. 印鑑掛失(原印鑑已遺失或毀損)：

茲檢附：①申請書②新印鑑卡③附加(新)留存簽章之身分證影本④戶政事務所核發三個月內之印鑑證明正本，印鑑證明用途請註明：不限定用途或辦理基金相關業務(非本人親辦或以郵寄方式辦理者必備)⑤法人須另附附加(新)留存簽章之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及附加(新)留存簽章之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3. 印鑑變更(原印鑑仍持有)：

茲檢附：①申請書②新印鑑卡③附加(新)留存簽章之身分證影本④法人須另附附加(新)留存簽章之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及附加(新)留存簽章之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4. 姓名變更：

5. 身分證字號變更/統一編號變更：

變更前姓名：\_\_\_\_\_

變更前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_\_\_\_\_

變更後姓名：\_\_\_\_\_

變更後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_\_\_\_\_

茲檢附：①申請書②新印鑑卡③附加(新)留存簽章之身分證影本④三個月內核發之戶籍謄本正本⑤無法蓋到原留印鑑者請加附戶政事務所核發三個月內之印鑑證明正本，印鑑證明用途請註明：不限定用途或辦理基金相關業務(非本人親辦或以郵寄方式辦理者必備)⑥法人須另附附加(新)留存簽章之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及附加(新)留存簽章之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6. 法人負責人變更(原印鑑不變)

7. 各項通知及對帳單改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

姓名：\_\_\_\_\_ 電子信箱：\_\_\_\_\_

茲檢附：①申請書②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8. 各項通知及對帳單改以紙本寄發

受益人姓名：\_\_\_\_\_

身分證或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_\_\_\_\_

聯絡電話：(日) \_\_\_\_\_ (夜) \_\_\_\_\_

行動電話：\_\_\_\_\_

原留簽章  
未滿十八歲之未成年人或受輔助宣告人  
應加蓋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或輔助人簽章  
變更1.3.4.5.6.7.8項者，應加蓋此欄位

新留存簽章  
未滿十八歲之未成年人或受輔助宣告人  
應加蓋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或輔助人簽章  
變更2、3、4項者，需加蓋此欄位

覆核	經辦	收件	核印
----	----	----	----